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18-9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4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2人，林锋董事、钱旭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林锋董事委托王洪波董事、钱旭董事委托刘淼董事代行表决权）。

会议由董事长刘淼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发布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品鉴创新中心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业务拓展需要，决定设立品鉴创新中心。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决定通过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酿酒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公司控股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土地用于修建酿酒公司办公区。交易土地面积约 79.77 亩，交易价格不高于政府出让周边同类土地价格，交易总金额为 2,629.2 万元（最终价款以国土部门核准面积为准结算）。本次交易构成我公司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红原县精准扶贫工作实施对外捐赠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履行社会责任，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公司决定在 2018 年向阿坝州红原县红十字会定向捐赠 303 万元，善款主要用于红原县及下辖麦洼乡滚塘村精准扶贫工作。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